附件1:

**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民办中小学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服务项目需求**

依据《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和《深圳市学校安全管理条例》的要求，为进一步创新中小学安全教育模式，我局计划于2018年下半年，对辖区范围内5所民办中小学开展“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服务，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参与投标。

一、服务范围、期限

本次服务范围为光明新区5所民办学校的全体学生，服务期限3个月。

二、项目需求内容

（一）服务对象

根据新区文体教育局对体验式校园安全教育的需求，为5所试点民办学校提供“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设计与服务。主要工作包括：

1. 提供全套“体验式安全教育”的专业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与实施方案；

2. 根据设计的课程实施方案，配合新区文体教育局对5所试点民办学校开展体验式安全教育，让学生在实景模拟体验过程中学会安全知识、掌握安全技能、增强安全意识；

3. 评估整体安全教育课程方案的实施效果，向新区文体教育局提交总结与反馈报告。

（二）预算金额

光明新区民办中小学5所，每所学校预算不超10万元。

（三）项目内容

1.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8:00-12：00，下午2:00-5:30。如遇特殊情况需进行特别保障的（周六，周日工作任务），中标方需无条件进行保障。

2.中标方职责：

（1）中标方应为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设计出针对民办中小学的，切实可行的体验式安全教育服务方案。

（2）根据服务方案，对接5所试点民办中小学，为全体在校学生送课上门，实施体验式安全教育。

（3）根据服务的结果，撰写光明新区民办中小学体验式安全教育总结报告，并提交采购方。

3.采购方职责

（1）采购方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负责通知校方配合提供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实施的场地、水电接驳等硬件设施，为课程的教学开展提供便利。

（2）采购方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可随时控制教学服务质量，对教学效果进行抽查评估。

三、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后90个工作日内。

四、工作要求

1.中标方为新区文体教育局提供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教材，并根据教材设定实施方案；

2.教学方式科学合理，能提供合适的安全常识学习、安全体验训练、和学习效果测试的线上与线下教学手段；

3.中标方根据文体教育局核准的实施方案，和学校的需求组织学校学生开展全校性的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

4.中标方提前5个工作日勘察课程实施场地，沟通好具体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实施流程，提供给校方；

5.中标方负责提供教学设备和师资，送课上门，并保障每个学生都能亲身参与体验；

6.中标方保证教学质量和效果，并提供总结报告给校方和采购方；

7.中标商必须在约定的时间内，根据设计的整体解决方案，完成5所试点民办中小学的“体验式安全教育”专业服务。

8.方案中应设计课程应覆盖交通安全（安全带、醉驾）、消防安全、用电安全、自然灾害（风暴）、公共安全（反恐防暴、禁毒）、紧急救助六个大类8门课程。每门课程包含严格的教学流程，保证每所学校上门服务时间不少于96课时。

五、验收要求

由采购单位光明新区文体教育局组织各接受服务的学校，对项目进行评审验收。

**投标文件初审表**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  |  |
| --- | --- |
| 资格性检查表 | |
| 1 |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要求，并未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资料（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
| 符合性检查表 | |
| 2 |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
| 3 |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服务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4 |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的； |
| 5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以上报价； |
| 6 |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服务期限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7 | 所投投标方案、服务内容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是否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做出评判）； |
| 8 |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或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
| 9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
| 10 | 投标文件电子文档带病毒； |
| 11 | 投标文件用不属于本公司的电子密钥进行加密的； |
| 12 | 误选了非本项目的加密规则文件，导致投标文件不能在开标时解密； |
| 13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评标信息**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权重 |
| 1 | 价格 | | | | 20 |
| 2 | 技术服务部分 | | | | 40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项目服务方案 | 10 | 评委打分 | 投标供应商需根据招标要求提供对应项目方案。根据以下方面分档评分：  1、对体验式安全教育政策及理论的理解；  2、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设置合理性；  3、教学流程及服务方案的合理性；  4、服务质量的保证措施。  以上每项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按照内容完整和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评价为优得100%，良得80%，中得60%，差得0%。 |
| 2 | 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设置及物资保障 | 20 | 评委打分 | 投标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用户需求文件中规定内容的体验式课程，每门课程提供配备相应的教学体验设施设备。  根据以下5个方面对体验课程及设备分档评分：  1、教学目标清晰、内容丰富、知识点设置科学；  2、教学流程顺畅，时间分配合理；  3、每门课程均有课后实践练习；  4、每门课程的教学设施设备能模拟课程所需体验场景，体验互动性强；  5、提供教学设施设备的清单、价格表，以及主要设备的购置发票扫描件。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按照内容完整和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评价为优得100%，良得80%，中得60%，差得0%。 |
| 3 | 教学服务保障 | 10 | 评委打分 | 投标供应商提供安全教育APP或其他在线教育平台，提供课前预习和课后测试服务保障。  根据以下方面对APP或其他在线教育平台分档评分：  1、提供能同时在安卓和IOS平台运行的安全教育APP，具有课前预习安全知识库和课后测试两个模块，评价为优得100%；  2、提供任意一个安卓或IOS平台运行的安全教育APP，具有课前预习安全知识库和课后测试两个模块，评价为良得80%；  3、提供APP之外的其他在线安全知识学习和测试平台，依据课前预习安全知识库和课后测试两个模块完善情况评价为中得60%，差得0%。  投标供应商需提供该APP或在线教育平台的所有权证明（或授权使用合同）、相应知识库和测试的运行截图等作为评分依据。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 | | 31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投标人知识产权情况 | 8 | 评委打分 | 投标人具有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教材自主知识产权证书的得100%。  【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提供的证书须能体现"著作权人"或"专利权人"为投标人）或提供教材封面、封底及目录、教材出版文号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件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2 | 投标人经验评价 | 20 | 评委打分 | 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本项目开标之日：  承担过中小学体验式安全教育课程服务项目，且单个合同金额≥8万元，每提供一个得10%，本项最高得100%。  （提供合同关键页和合同对应的发票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件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3 | 服务优势 | 3 | 评委打分 | 投标人自2016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本项目开标之日，承担过本项目服务范围内中小学体验式安全教育项目，且深圳市区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考核评价为优或满意的得100%，其他不得分。  【提供合同关键页及深圳市区级教育部门出具的考核评价证明扫描件，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或扫描件不清晰导致无法识别的不得分，原件备查】 |
| 4 | 其它部分 | | | | 9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服务机构 | 3 | 评委打分 | 投标人在深圳市有固定服务网点（即投标人注册地在深圳市范围内或在深圳市范围内设有分公司等合法注册的分支机构）得100%，在广东省内有固定的服务网点（即投标人注册地在广东省内或在广东省内设有分公司或合法注册的其他分支机构）得50%，否则不得分。（提供工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清晰扫描件,未提供或不清晰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
| 2 | 投标文书编制质量 | 1 | 评委打分 | 1、投标文件有缺漏项但未导致实质性偏离的；2、投标文件资料扫描不清晰的；3、投标文件编排混乱的；出现以上每种情况扣34%，最低0分。无上述情况本项得100%。 |
| 3 | 诚信分 | 5 | 评委打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相关规定，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诚信相关问题且在相关主管部门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系统的查询结果评分。 |

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或服务方案优劣顺序排列。

评标委员会由5人组成，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评分。

注：1. 有取值范围的，含下限值，不含上限值。每一项的得分均不能超过该项最高分值。

2. 缺项则该项为0分或不合格为0分。

3. 价格、技术、商务部分为针对项目具体情况设置项目，累加满分为100分。

4. 综合以上分析比较，评委会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书面的量化评定，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